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National Natural Science Foundation of China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资助、管理与改革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计划局

2018年12月13日

2019年科学基金改革举措

- **试点开展分类申请与评审**
- **探索构建新时期联合基金资助体系**
- **优化基础科学中心项目资助管理**
- **优化调整创新研究群体项目资助模式**
- **优化人才项目资助体系**
- **进一步简化申请管理要求**
- **试点面向港澳地区科研人员开放项目申请**
- **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

（一）试点开展分类申请与评审

按照新时期科学基金的资助导向，选择部分项目类型及部分学科，试点开展基于四类科学问题属性的分类申请与评审，为建立项目分类管理机制奠定基础。

- **A 鼓励探索，突出原创**：是指科学问题源于科研人员的灵感和新思想，且具有鲜明的首创性特征，旨在通过自由探索产出从无到有的原创性成果。
- **B 聚焦前沿，独辟蹊径**：是指科学问题源于世界科技前沿的热点、难点和新兴领域，且具有鲜明的引领性或开创性特征，旨在通过独辟蹊径取得开拓性成果，引领或拓展科学前沿。

（一）试点开展分类申请与评审

- **C 需求牵引，突破瓶颈**：是指科学问题源于国家重大需求和经济主战场，且具有鲜明的需求导向、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特征，旨在通过解决技术瓶颈背后的核心科学问题，促使基础研究成果走向应用。
- **D 共性导向，交叉融通**：是指科学问题源于多学科领域交叉的共性难题，具有鲜明的学科交叉特征，旨在通过交叉研究产出重大科学突破，促进分科知识融通发展为知识体系。

(一) 试点开展分类申请与评审

试点分类申请与评审的范围：

重点项目

部分学科面上项目

面上项目分类申请与评审的试点学科

科学部	试点一级申请代码	一级申请代码相应的学科名称
数理	A04	物理学I
化学	B01-B08	合成化学、催化与表界面化学、化学理论与机制、化学测量学、材料化学与能源化学、环境化学、化学生物学、化学工程与工业化学
生命	C07	细胞生物学
地球	D05	大气科学
工材	E01、E06	金属材料、工程热物理与能源利用
信息	F04、F05	半导体科学与信息器件、光学和光电子学
管理	G03	经济科学
医学	H16	肿瘤学

(一) 试点开展分类申请与评审

特别提醒：

- 申请人在填写重点项目或试点学科面上项目申请书时，应当根据要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和研究内容，选择科学问题属性，并在申请书中详细阐明选择该科学问题属性的理由。申请项目具有多重科学问题属性的，**申请人应当选择最相符、最能概括申请项目特点的一类科学问题属性。**
- 基金委根据申请人所选择的科学问题属性，组织评审专家进行分类评审。

“重点项目”填写页面

增加科学问题属性栏目

1. 选择科学问题属性（单选）
2. 阐明选择的理由（800字以内）

保存 生成草稿PDF 填说明与撰写提示 点击下载附件 版本号: 18011127162512417 填写检查

重点项目-项目申请书(2018年)

项目基本信息 科学问题属性 单位信息 人员信息 资金预算表 正文 申请人研究成果 附件

特别提醒申请人注意:

为进行分类评审,申请人在填写重点项目或试点学科面上项目申请书时,应当根据要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和研究内容,选择科学问题属性,并在申请书中详细阐明选择该科学问题属性的理由。申请项目具有多重科学问题属性的,申请人应当选择最相符、最能概括科研活动特点的一类科学问题属性。

自然科学基金委根据申请人所选择的科学问题属性,组织评审专家进行分类评审。

A “鼓励探索,突出原创”:科学问题源于科研人员灵感,通过开展自由探索研究,产生具有原创性的新知识、新原理、新方法。

B “聚焦前沿,独辟蹊径”:科学问题定位在科学前沿,通过独辟蹊径的开创性研究,产生具有颠覆性和变革性的成果,引领世界科学前沿发展。

C “需求牵引,突破瓶颈”:科学问题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围绕国家发展中亟待解决的科学问题和关键领域核心技术难题,产生相关领域基础研究的突破性成果,解决“卡脖子”关键问题,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D “共性导向,交叉融通”:科学问题定位在各学科领域的共性问题,通过开展交叉融合研究,提出共性科学规律,衍生新知识、新方法,孕育新的学科领域。

具体描述(1000字):

保存 生成PDF文件 提交 返回 填写检查

评审时强调: 突出研究工作的原始创新性,关注提出并解决重大或重要的基础科学问题。

评审时关注: 拟研究的科学问题的重要性和前瞻性,注重研究思想的独特性与研究成果的颠覆性和变革性,显著提升我国在相关领域的国际影响力。

评审时关注: 项目以研究的应用性为主要特征,契合国家重大战略需要,突破关键技术瓶颈中的核心科学问题,为国家和社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

评审时强调: 多学科的交叉融合,针对重要科学问题建立跨学科的研究方法,旨在形成新的学科方向。

“面上项目”填写页面

增加科学问题属性栏目

1. 选择科学问题属性（单选）
2. 阐明选择的理由（800字以内）

强调：以自由探索为主要特征，突出研究原始创新性，关注提出或解决重要的基础问题。

面上项目-项目申请书(2018年)

项目基本信息 **科学问题属性** 单位信息 人员信息 资金预算表 正文 申请人研究成果 附件

填写说明：
1. 为了过项目负责人可以从自身科研工作角度更加准确地理解四类科学问题属性的内涵，建议修改科学问题属性说明的表述角度，将全委会报告及李静海主任《中国科学院院刊》文章关于宏观政策及资助导向的角度调整为科学问题和科研工作角度。
2. 试点分类申请与评审的范围。
选择各科学部重点项目与部分学科面上项目（试点学科情况见下表）开展分类申请与评审试点工作。

科学部	试点一级申请代码*	学科名称
数理	A04	物理学I
化学	B01-B08	合成化学、催化与表面化学、化学理论与机制、化学计量学、材料化学与能源化学、环境化学、化学生物学、化学工程与工业化学
生命	C07	细胞生物学
地球	D05	大气科学
工程与材料	E01, E06	金属材料、工程热物理与能源利用
信息	F04, F05	半导体科学与信息器件、光学和光电子学
管理	G03	经济科学
医学	H16	肿瘤学

*申请人申请面上项目选择申请代码时，请选择至最后一级（6位或4位数字）

3. 非面上项目的试点学科无须填写科学问题属性。

①A “鼓励探索，突出原创”：科学问题源于科研人员灵感，通过开展自由探索研究，产生具有原创性的新知识、新原理、新方法。
②B “聚焦前沿，独辟蹊径”：科学问题定位在科学前沿，通过独辟蹊径的开创性研究，产生具有颠覆性和变革性的成果，引领世界科学前沿发展。
③C “需求牵引，突破瓶颈”：科学问题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围绕国家发展中亟待解决的科学问题和关键领域核心技术难题，产生相关领域基础研究突破性成果，解决“卡脖子”关键性问题，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④D “共性导向，交叉融通”：科学问题定位在各学科领域的共性问题，通过开展交叉融合研究，提出共性科学规律，衍生新知识、新方法，孕育新的学科领域。

具体描述（1000字）：

保存

评审时关注：关注拟研究的科学问题的重要性和前沿性，注重研究思想的独特性与研究成果的潜在引领性，旨在提升我国在相关领域的国际影响力。

评审时关注：以研究的应用性为主要特征，重点关注选题是否面向国家战略需求，致力于解决关键技术瓶颈中的基础科学问题，服务于国家和社会发展。

评审时强调：多学科的交叉融合，针对重要科学问题发展跨学科的研究方法，孕育和发展新的学科方向。

● 选择试点学科提交申请书时信息系统，做科学问题属性必填项检测。

（二）探索构建新时期联合基金资助体系

- 2018年8月14日党组会通过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新时期联合基金工作方案**”。党组决定，正在执行中的联合基金，仍按协议执行完毕；所有新设立及续约的联合基金，均按新方案执行。
- 正在执行中的联合基金，项目指南包含在《2019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的有23个，其余2个单独发布指南。

新模式下联合基金

- **定位**

面向国家需求，引导多元投入 推动资源共享，促进多方合作

- **实施原则**

建立统一机制、鼓励多元投入

坚持开放合作、注重需求导向

分类统筹管理、强化监督评估

- **总体部署**

围绕区域、行业、企业的紧迫需求，聚焦关键领域中的核心科学问题、新兴前沿交叉领域中的重大科学问题开展前瞻性基础研究，与联合资助方共同出资设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逐步建立新时期联合基金资助体系。

新模式下联合基金

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

按1:4比例共同投入经费，目前中国电科、中国石化、中国海油已加入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

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

按1:3比例共同投入经费，目前四川、湖南、安徽、吉林已加入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

与行业部门联合基金：

按1:2比例共同投入经费，目前与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签署NSAF联合基金（第五期）协议。

2019年新设立的联合基金将单独发布指南

(三) 优化基础科学中心项目资助管理

- **采用公开发布项目指南的方式，申请人通过依托单位自主申请。**
- **增加资助指标，每年15项。每个科学部2项（其中管理科学部1项）。**
- **资助周期为“5年+5年”，5年一个资助周期，最多资助两期。**
- **一个资助周期资助直接费用不超过8000万元（数学和管理科学不超过6000万元）。**
- **学术带头人和骨干成员合计不多于5人；依托单位及合作研究单位数量合计不得超过3个。**

（三）优化基础科学中心项目资助管理

- 基础科学中心项目申请时不计入申请和承担总数范围；正式接收申请到基金委作出资助决定之前，以及获得资助后，计入申请和承担总数范围。获得资助的项目负责人及骨干成员在结题前不得申请或参与申请除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以外的其他类型项目。**
- 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骨干成员或研究骨干）同年不得同时申请基础科学中心项目和创新研究群体项目。**
- 正在承担创新研究群体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参与者不得申请或者参与申请基础科学中心项目；但在结题当年可以申请或者参与申请。**

（四）优化调整创新研究群体项目资助模式

为进一步加强科学基金对创新人才和团队的贯通培养功能，对创新研究群体项目资助模式进行优化调整。

- **缩短资助期限**：在资助强度保持不变的情况下，资助期限由6年缩短为5年；
- **增加资助规模**：由之前的每年38项增加到46项。每个科学部在原有指标基础上各增加1项。
- **取消延续资助**：在研（2013 -2018年批准资助）和新批准（2019年及以后批准资助）创新研究群体项目不再实行延续资助。

(五) 优化人才项目资助体系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技人才工作的有关要求，自然科学基金委将在中央人才工作协调小组的领导下，优化整合自然科学基金人才资助体系。

- 自2019年起，不再设立海外及港澳学者合作研究基金两年期资助项目；自2020年起，不再设立海外及港澳学者合作研究基金延续资助项目。**
- 有关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and 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与国家其他科技人才计划的统筹协调要求，将按照中央人才工作协调小组的统一部署，另行通告。**

（六）进一步简化申请管理要求

为贯彻落实《关于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的意见》《国务院关于优化科研管理提升科研绩效若干措施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以及“放管服”改革要求，进一步简化科学基金项目申请管理要求。

-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和创新研究群体项目申请时，**不再需要提供学术委员会或专家组推荐意见**
- 在站博士后人员作为申请人申请面上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和地区科学基金项目时，**不再需要提供依托单位承诺函**
- **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中不再列出参与者**，使评审专家关注申请人本人独立主持科研项目、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
- 扩大无纸化申请试点范围，除重点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外，**增加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试点无纸化申请**

(六) 进一步简化申请管理要求

• 落实代表作评价制度

将申请人与参与者简历中所列**代表性论著数目上限由10篇减少为5篇。**

论著之外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数目由原来不设上限改为10篇以内。

2018年个人简历模板

按照以下顺序列出：
一、**10篇**以内代表性论著；
二、论著之外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

按照以下顺序列出：①期刊论文或专著；②会议论文或研究报告。

凡有以下格式填写：
一、 期刊论文

示例

(1) 海建峰, 廖伟强, 李良超, $ZrTi_{1-x}Fe_xO_4$ 纳米晶薄膜的合成和电催化性能的研究-光催化降解性能, 中国科学: 化学, 2012, 45 (10): 1072-1083

(2) Liming Tao*, Kehui Xi, Zhang*, Mianhui Y, Zhen, Sena/Nagasaki/Saito, Fei-Tang Liu, Shing-ye Takemoto, Jason M. McEnnen, Akisada Nom, Shun-Go, Waki, Tetsuo, Shoujing Chen, Kai Zuo, Hajo J. Bolten, Mansi Misra*, S. Lakshmi Sankaran*, & Suresh Babu, **Ligand and Resonance Pairing Expressed in Synaptic Patterns in Drosophila**, Cell, 2015, 143(7): 1756-1769



2019年个人简历模板

按照以下顺序列出：
一、代表性论著（包括论文与专著，合计**5项**以内）；
二、论著之外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合计**10项**以内）。

按照以下顺序列出：①期刊论文或专著；②会议论文；③学位论文；④研究报告；⑤其他成果。

一、 代表性论著（包括论文与专著，合计5项以内）

二、 论著之外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合计10项以内）

• 取消依托单位报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经费决算汇总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年度收支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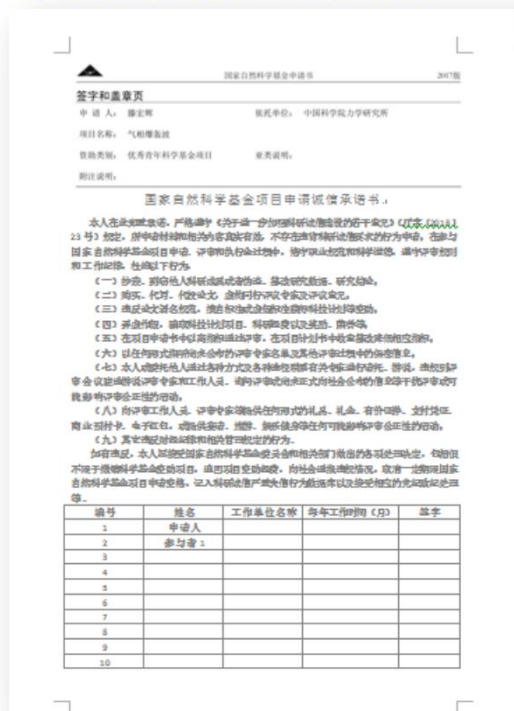
(七) 试点面向港澳地区科研人员开放项目申请

为落实科技部、财政部《关于鼓励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参与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组织实施的若干规定（试行）》（国科发资〔2018〕43号）的要求，2019年试点开放部分港澳地区机构的科学技术人员申请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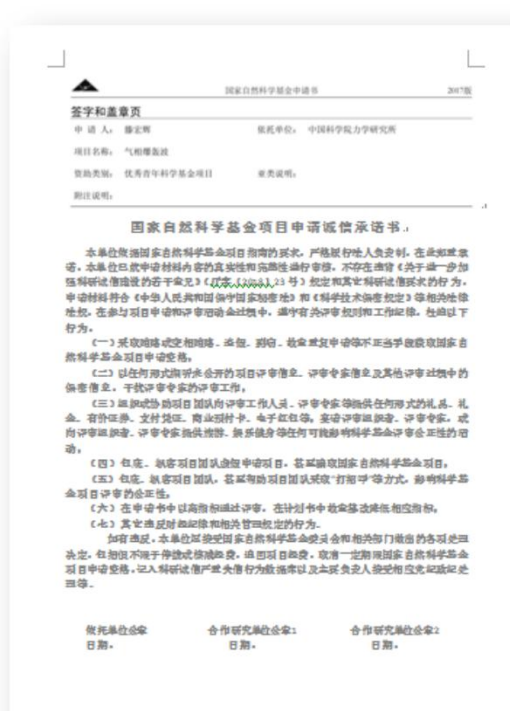
目前已完成信息系统适应性优化工作，即将开展试点注册依托单位工作。具体申请要求将另行发布指南。

(八) 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

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的要求，在2018年申请人和依托单位在线签署维护公正性承诺的基础上，**2019年将科研诚信承诺书列入申请书中**，申请人与参与者、依托单位与合作研究单位需签署承诺后方可提交。



第1页为申请人和参与者承诺页



第2页为依托单位与合作研究单位承诺页

(八) 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

依托单位报送申请材料的公函中增加科研诚信承诺

我单位承诺：

本单位依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的要求，严格履行法人负责制，在此郑重承诺：本单位已就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 and 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存在违背《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厅字〔2018〕23号）规定和其它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申请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项目申请和评审活动全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采取贿赂或变相贿赂、造假、剽窃、故意重复申请等不正当手段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二）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项目评审信息、评审专家信息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干扰评审专家的评审工作；

（三）组织或协助项目团队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等；宴请评审组织者、评审专家，或向评审组织者、评审专家提供旅游、娱乐健身等任何可能影响科学基金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四）包庇、纵容项目团队虚报申请项目，甚至骗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五）包庇、纵容项目团队，甚至帮助项目团队采取“打招呼”等方式，影响科学基金项目评审的公正性；

（六）在申请书中以高指标通过评审，在计划书中故意篡改降低相应指标；

（七）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单位愿接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停拨或核减经费，追回项目经费，取消一定期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主要负责人接受相应党纪政纪处理等。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我单位在 20 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集中接收期间，共申请项目 项，全部项目均经过审核，准予接收。

我单位承诺：

本单位依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的要求，严格履行法人负责制，在此郑重承诺：本单位已就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 and 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存在违背《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厅字〔2018〕23号）规定和其它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申请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项目申请和评审活动全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采取贿赂或变相贿赂、造假、剽窃、故意重复申请等不正当手段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二）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项目评审信息、评审专家信息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干扰评审专家的评审工作；

（三）组织或协助项目团队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等；宴请评审组织者、评审专家，或向评审组织者、评审专家提供旅游、娱乐健身等任何可能影响科学基金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四）包庇、纵容项目团队虚报申请项目，甚至骗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五）包庇、纵容项目团队，甚至帮助项目团队采取“打招呼”等方式，影响科学基金项目评审的公正性；

（六）在申请书中以高指标通过评审，在计划书中故意篡改降低相应指标；

（七）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单位愿接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停拨或核减经费，追回项目经费，取消一定期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主要负责人接受相应党纪政纪处理等。

附：申请项目清单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承诺

2019年项目申请注意事项

(一) 关于2019年项目申请有关安排

- 集中接收期：2019年3月1日开始，3月20日16时截止（3月16、17日办公，其他法定节假日不办公）。材料接收组办公地点设在基金委行政楼101房间，3月18-20日（3天）在中德中心多功能厅集中办公。**
- 无纸化申请试点：2019年继续对重点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进行无纸化申请试点，并将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纳入无纸化申请试点范围。申请以上类型项目时依托单位只需在线确认电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无需报送纸质申请书。项目获批准后，将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装订在《资助项目计划书》最后，一并提交。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申请书保持一致。**
- 依托单位报送纸质申请材料时，还应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字、依托单位加盖公章的依托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并附申请项目清单，项目清单按无纸化申请试点项目与非无纸化申请项目分别生成，材料不完整不予接收。**

(二) 2019年集中接收项目申请类型 (16类)

- 面上项目
- 重点项目
- 部分重大项目
- 部分重大研究计划项目
- 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 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 地区科学基金项目
- 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 创新研究群体项目
- 基础科学中心项目
- 海外及港澳学者合作研究基金延续资助项目
- 外国青年学者研究基金项目
- 数学天元基金项目
- 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自由申请)
- 部分联合基金项目

(三) 《指南》申请须知

- 项目指南将原“申请须知”“预算编报须知”与“科研诚信须知”合并成新的“申请须知”。

申请须知

一、申请条件与材料要求

在申请 2019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时，依托单位和申请人应当首先认真阅读《条例》、本《指南》、相关类型项目管理办法、《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有关申请的通知、通告等。现行项目管理办法与《条例》和本《指南》有冲突的，以《条例》和本《指南》为准。依托单位和申请人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 关于申请人条件

1. 依托单位的科学技术人员作为申请人申请科学基金项目，应当符合《条例》第十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或者有两名与其研究领域相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科学技术人员推荐。部分类型项目在此基础上对申请人的条件还有特殊要求（详见本《指南》正文部分）。

依托单位非全职聘用的人员作为申请人申请科学基金项目，应当提供依托单位的聘任合同复印件，并提供包含聘任岗位、聘任期限和每年在依托单位工作时间的说明（依托单位或其人事部门盖章），作为附件随申请书一并报送。

地区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人应当是在地区科学基金资助区域范围内（详见本《指南》正文地区科学基金项目部分）依托单位的全职工作人员，以及按照国家政策由中共中央组织部派出正在进行三年（含）期以上援疆、援藏的科学技术人员（受援依托单位组织部门或人事部门出具援疆或援藏证明材料，作为附件随申请书一并报送）。地区科学基金资助范围内依托单位的非全职工作人员、位于地区科学基金资助区域范围内的中央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所属依托单位的科学技术人员及地区科学基金资助区域范围以外的科学技术人员，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地区科学基金项目。

2. 从事基础研究的科学技术人员，符合《条例》第十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无工作单位或者所在单位不是依托单位，经与在自然科学基金委注册的依托单位协商，并取得该依托单位的同意，可以申请面上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不得申请其他类型项目。

该类人员作为申请人申请项目时，应当在申请书基本信息表中如实填写工作单位信息，在个人简历部分详细介绍本人以往研究工作状况，并提供与依托单位签订的书面合同（要求详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基金工作管理办法》第十三条），作为附件随申请书一并报送。

非受聘于依托单位的境外人员，不能作为无工作单位或所在单位不是依托单位的申请人申请各类项目。

3. 正在攻读研究生学位的人员（科学基金接收申请截止日期时尚未获得学位）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各类项目，但在攻读研究生学位人员经过导师同意可以通过受聘单

内容

一、申请条件与材料要求

- (一) 关于申请人条件
- (二) 关于申请材料要求
- (三) 关于申请不予受理情形的说明

二、预算编报要求

- (一) 关于总体要求
- (二) 关于预算科目
- (三) 关于定额补助式资助项目
- (四) 关于成本补偿式资助项目
- (五) 关于合作研究外拨资金
- (六) 其他应注意的问题

三、科研诚信要求

- (一) 关于个人信息
- (二) 关于研究内容
- (三) 其他有关要求
- (四) 关于责任追究

四、依托单位职责

(三) 《指南》申请须知

上述试点开展分类申请与评审、将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纳入无纸化申请试点范围、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等内容将体现在申请须知中。除此之外，申请须知中还特别强调了**科研伦理与科技安全、加强和规范依托单位管理**等内容。

- 如果项目申请涉及科研伦理与科技安全（如生物安全、信息安全等）相关问题，申请人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同时，申请人在申请书应当中提供依托单位对于生物安全等的保障承诺，以及所在单位或上级主管单位伦理委员会的审查证明等。**

(三) 《指南》申请须知

- **依托单位应切实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依托单位科学基金管理工作若干意见》，认真履行管理主体责任，加强和规范科学基金管理。**
- **依托单位应建立完善科研伦理和科技安全审查机制，防范伦理和安全风险。**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建立健全科研伦理和科技安全管理制度；加强伦理审查机制和过程监管，加强生物安全、信息安全等科技安全责任制；强化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提高科研人员在科研伦理、科技安全等方面的责任感和法律意识。

(四) 依托单位应提交各类报告的时间要求

- **项目结题报告：2019年2月25日-3月1日（16时以前）报送。**
- **项目进展报告：2019年1月15日前提交电子报告，无需提交纸质材料。**
- **年度管理报告：2019年4月1日-15日（16时以前）期间提交电子材料，无需提交纸质材料。**
- **应退结余资金情况表：2019年1月15日-4月5日（16时以前）提交电子材料，并打印纸质材料加盖依托单位公章（一式一份，应保证纸质材料与电子版内容一致）。**

（五）其他提醒事项

- 2019年部分项目申请要求有较大变化，请申请人和依托单位认真阅读《指南》和相关通知公告，及时关注基金委网站了解相关信息。
- 《指南》预计将于2018年12月底发行，并在基金委网站公布。不在集中接收申请范围内的部分项目类型，项目指南将另行公布，请注意查阅基金委官方网站。
- 请关注《指南》中的**共性要求（申请须知、限项申请规定等）**，同时认真阅读并遵守**各学科（科学部、科学处、学科领域）以及各项目类型的个性要求**。

(五) 其他提醒事项

- 在**项目申请集中接收期**，如果**依托单位名称发生变化**，应于**2019年3月1日前**完成变更手续。
- 对于**随时受理申请的国际（地区）合作交流等项目**，**申请人应避免集中接收期提交申请**。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National Natural Science Foundation of China

祝大家工作顺利、身体健康、心情愉快！